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提名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成立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履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胡咸华先生、刘祎先生、李爱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简历详见附件）。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3.5.6条规定：“在同一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被提名为该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咸华先生与刘祎先生自2021年12月27日起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2027年12月26日将届满六年。依据前述规定，两人的任期将于2027年12月26日结束。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

二、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3.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4. 独立董事履历表；
5. 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6. 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接受提名并保证履行相关承诺的函。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日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咸华：男，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省国资委专家库专家。1993 年毕业于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2013 年 12 月至今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主任会计师；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广州白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科创投融资管理咨询（广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2024 年 11 月至今任广东澹泊供应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2025 年 10 月至今任华财（佛山顺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

胡咸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祎：男，1977 年出生，毕业于东北电力大学和中国政法大学，获工学学士和法学硕士学位。自 2010 年 1 月起从事律师职业，2021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广州分所执委会委员、管理合伙人；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咸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爱菊：女，1975 年出生，广东工业大学材料学博士。曾任华南师范大学化学学院讲师、副教授，浙江大学新材料研究博士后，美国俄勒冈州立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华南师范大学化学学院教授。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审专家，中国材料研究学会会员、广东省材料研究学会会员，《Journal of Alloys and Compounds》等国际期刊审稿专家，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工信厅、广州市科信局、广东省质监局等行业技术专家；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和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清洁生产审核行业专家；广东机械工程学会热处理分会理事；2023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4 月至今任广西粤桂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爱菊从事新能源与器件研究 19 年，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广东省省部产学研重点项目、广州市科技计划重点项目、深圳发改委科技计划项目等纵向课题和企业横向课题近 20 项，发表学术论文近 50 篇，申请并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2 件，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和三等奖各 1 项，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1 项，中国有色金属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2 项，株洲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1 项。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审专家，中国材料研究学会会员、广东省材料研究学会会员，《Journal of Alloys and Compounds》等国际期刊审稿专家，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工信厅、广州市科信局、广东省质监局等行业技术专家；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和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清洁生产审核行业专家；广东省动力电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胡咸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

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